
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函

地址：10489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3樓
承辦人：王祐麒
電話：(02)8771-1421
傳真：(02)2741-1512
電子信箱：youchiwang@rocsf.org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滑輪溜冰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7日
發文字號：體總業字第110000219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會擬辦「111年B級教練講習會」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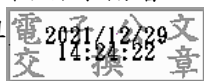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10年12月22日中溜財字第1101120234號函。
- 二、講習會時間：111年2月7日至10日，講習方式：線上授課。
- 三、所送實施計畫及課程表原則同意備查，唯為確保線上授課之完整性及時數登錄正確性，後續於函報成果報告時，應提供參訓學員全程參與之課程相關佐證資料，涉及術科測驗應檢附相關評分佐證資料。
- 四、有關講習會合格人員核備事，請於講習會結束後三十日內，將成果報告書（含成果報告表、電子檔學員名冊、電子檔大頭照、課程講義資料、講習會簽到表及其它相關資料）函送本會核處。成果報告書格式可至本會網站之「講習會專區」下載（<http://www.rocsf.org.tw>）。
- 五、請依教育部訂頒之「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資格檢定

及管理辦法」及貴會相關實施計畫辦理裁判授證業務，並
依規定為參加人員辦理保險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滑輪溜冰協會

副本：本會業務組



裝

訂



線

